公司代码:603183　　公司简称:建研院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分配利润,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建研院	60318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业峰	周晓文
电话	0512-68286356	0512-68286356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北官渡路82号	苏州市吴中区北官渡路82号
电子信箱	zqb@szjkjt.com	zqb@szjkjt.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26,960,390.55	1,898,149,083.08	-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5,152,594.49	1,409,474,390.67	-1.7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9,380,300.71	336,190,275.53	-2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0,998.67	39,530,473.96	-9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1,474.55	36,486,733.79	-9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92,064.17	-46,960,764.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3.03	减少2.8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8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8	-87.5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8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吴小翔	境内自然人	7.40	37,055,723		无	
黄春生	境内自然人	6.25	31,323,420		无	
吴其超	境内自然人	5.12	25,655,897		无	
王惠明	境内自然人	4.68	23,425,020		无	
冯国宝	境内自然人	2.44	12,225,130	8,410,178	无	
阮寿国	境内自然人	2.35	11,783,586		无	
王鹏飞	境内自然人	1.24	6,189,157		无	
丁整伟	境内自然人	1.12	5,587,392	2,793,696	无	
钱晴芳	境内自然人	1.02	5,100,026		无	
刘燕	境内自然人	0.98	4,888,67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小翔、王惠明、黄春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冯国宝、吴庭翔、丁整伟因共同对业绩承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2-035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在建研院旺山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长吴小翔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其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相符,并同意对外报出。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认为已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情况。

详见公司公告(2022-037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根据对建研院旺山总部实际情况的判断,同意将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由20年调整到20至40年。

详见公司公告(2022-038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详见公司公告(2022-03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和注册资金变更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议案》

基于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金的变更事宜,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详见公司公告(2022-04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9月5日13时30分在建研院旺山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章程修订的相关事宜。

详见公司公告(2022-041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 8月 20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2-039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额度: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以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投资额度

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二)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

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四)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二、风险管控措施

1、公司在选择产品时,通过谨慎筛选,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持续跟踪产品购买后的运营情况,及时识别风险,并进行相应控制措施。

3、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其职责履行监督、检查工作。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资金收益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履行的程序及监事会意见

(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认为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2-042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8月26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19日(星期五)至08月2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szjkj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20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8月26日下午 14:00-15: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8月26日下午 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1、董事长、总经理:吴小翔

2、财务总监:任凭

3、董事会秘书:许业峰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8月26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19日(星期五)至08月2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szjkj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建研院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2-68286356

邮箱:zqb@szjkj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2-036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建研院旺山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陈健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审阅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其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相符,并同意对外报出。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认为已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情况。

详见公司公告(2022-037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执行会计估计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公司公告(2022-038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2022-03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和注册资金变更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2022-04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项议案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2-037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8月11日下发的《关于核准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87号),公司于2017年8月公开发行新股2,200万股,发行价格为13.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8,320,000.00元。所募集资金款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承销保荐费26,415,094.34元后于2017年8月30日分别汇入公司在托管银行开立的监管账户。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298,32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38,396,226.3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9,923,773.6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17]B126号验资报告。

截止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合计25,141,255.90元,本年内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1,728,454.78
减:募集资金使用	26,649,178.75
加:银行利息收入减去手续费	61,979.87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5,141,255.90

2、配套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冯国宝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9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068,68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4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150,296.49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150,943.39 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4,999,353.10元。上述资金于2020 年6月30日在扣除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及承销费用10,000,000.00元(含税)后,剩余189,150,296.49元分别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款项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苏公W[2020] B056 号《验资报告》。

截止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合计0.00元,本年内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1,869.96
减:其他(销户转出)	11,875.10
加:银行利息收入减去手续费	5.14
2022年6月30日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平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涉及到由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苏州市姑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承建的募集项目,分别与相关银行另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监管协议执行。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监管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资金托管银行	银行账户	2022年6月30日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3000359121	24,052,380.73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苏州平江支行	30010188000187602	150,691.41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25604000018150500619	573,159.70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75100122000107039	365,024.06
	合 计		25,141,255.90

2、配套募集资金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园区支行、中国光大银行吴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监管协议执行。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监管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资金托管银行	银行账户	2022年6月30日	销户日期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吴江支行	37120188000277712	0.00	2022年2月11日
	合 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2017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其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55,897,967.36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止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事项已实施完毕。

2、配套募集资金

公司2020年8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34,860,120.8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止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34,860,120.80元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1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资金托管银行	银行账户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苏州平江支行	30010188000187602	10,000,000.00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25604000018150500619	10,000,000.00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75100122000107039	10,000,000.00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3200359121	30,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0.00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半年度,公司未对募投项目的投向进行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任何重大问题。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992.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4.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77.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综合性检测机构建设项目	无	12,000.00	12,000.00	—	1,549.20	7,675.58	—	—	2022年12月	—	—	否
年加工1000万平方米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等项目	无	7,000.00	7,000.00	—	—	7,002.31	—	—	2017年12月	—	—	否
绿色建筑技术研究与工程服务建设项目	无	2,037.96	2,037.96	—	448.20	989.25	—	—	2022年12月	—	—	否
企业营销网络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无	1,894.50	1,894.50	—	131.84	889.71	—	—	2022年12月	—	—	否
创新建筑技术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无	2,059.92	2,059.92	—	535.68	1,119.60	—	—	2022年12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000.00	1,000.00	—	—	1,001.23	—	—	—	—	—	否
合计	—	25,992.38	25,992.38	—	2,664.92	18,677.68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综合性检测机构建设项目、绿色建筑技术研究与工程服务建设项目、企业营销网络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和创新建筑技术工程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变更为2022年12月,主要原因系前述项目位于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太湖金港创意设计产业园的实施场所整体建设进度晚于初始预计,因此投资款项支付进度相对滞后,目前尚在建设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55,897,967.36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详见公司公告:2017-012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公告)。截止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1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6,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配套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15.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19.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本次重组现金对价	无	8,715.03	8,715.03	—		8,715.03	—	—	—	—	—	否
支付中介费用等交易税费	无	1,500.00	1,500.00	—		1,500.00	—	—	—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9,700.00	9,700.00	—		9,704.22	—	—	—	—	—	否
合计	—	19,915.03	19,915.03	—		19,919.25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8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34,860,120.8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自有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2-038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变更概述

1. 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为了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更加接近其实际使用寿命,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的需要,公司评估了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和使用年限。

建研院旺山总部大厦近期完成竣工并投入使用,综合评估大厦各项资产的使用情况,目前执行的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20年,已不能合理反映大厦资产的实际可使用状况。

2.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公司"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的折旧政策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3.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年	5%	2.375%-4.75%

4.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2022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也不会对未来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执行会计估计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执行会计估计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 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2-040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和注册资金变更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修订公司章程第五条公司住所,修订后的公司住所为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横泾街道北官渡路82号。

2、修订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关于公司股本暨注册资本的相关数据,修订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84.3151万股,股本为50,084.3151万股。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其他条款不变。在工商登记过程中,登记部门有具体要求的,按其要求修订。

章程修订前后对照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本次修订)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为: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吴中大道1368号3幢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为: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横泾街道北官渡路82号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736.9292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84.3151万元。
3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41,736.9292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50,084.3151万股。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2-041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9月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9月5日13点 30分

召开地点:建研院旺山总部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9月5日

至2022年9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